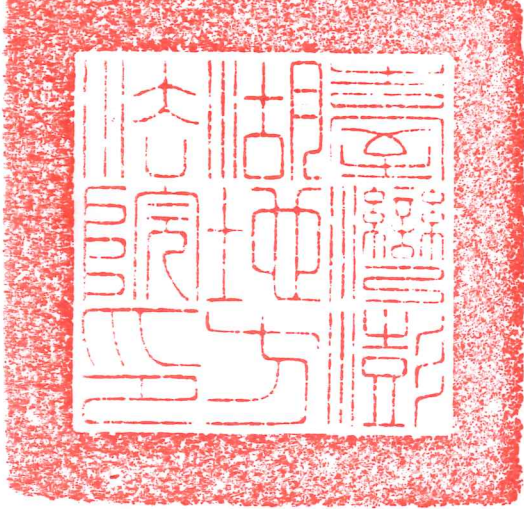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澎院靜人字第1090000174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09年約僱操作員（職務代理人）甄選錄取人員名單

依據：本院109年約僱操作員（職務代理人）甄選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正取翟慧蘭小姐、備取邱浩禎先生。
- 二、正取人員將以電話另行通知報到日期及相關事項。
- 三、備取人員候用期間為錄取公告之翌日起3個月。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等如有變更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（聯絡電話：06-921-6777分機401、403）。

院長張靜琪